

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为俊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实到监事5人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蓝天机电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以及子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，注销子公司能够降低经营管理成本，提高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，提升公司经营质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2023-042）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符合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和战略发展的长期需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部分内控制度的公

告》(2023-043)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修订部分内控制度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部分内控制度的公告》(2023-043)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1 月 23 日